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6-05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广州市花都区天湖峰境园合景喜来登度假酒店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长吴钊明先生召集和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广发证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会同意公司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 2016 年度中期报告（H 股）。

以上报告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反对票或弃权票的理由：无。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其中摘要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

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七日